

新竹縣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
承辦人：劉語庭
電話：03-5518101分機2812
傳真：03-5514227
電子信箱：20060252@hch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縣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日
發文字號：教學字第115771274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新竹市教師轉任、介聘年限及相關個別介聘規定案，
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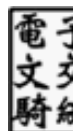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竹市政府115年3月27日府教學字第1150055471號函
辦理。

二、新竹市教師轉任、介聘年限及相關個別介聘規定如下：

(一)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：因學校教育理念係依華德福教育課程安排與規劃，與一般公立學校不同。爰為辦理人智學理念之華德福教育，教師職能需具華德福相關背景，倘介聘成功，聘書中明定教師應參加華德福師資培訓並取得結業證書，若應聘時尚未取得資格應於起聘五年內完成，並能接受國內外資深華德福教師之督導，其期程視情況另定之。

(二)新竹市東區科園國民小學：因少子化趨勢，該校114學年度畢業班級數4班、115學年度新生班級數預估2班，欲申請介聘至該校服務之教師，倘遇減班情形，教師須配合



「新竹市立國民中小學教師超額作業注意事項」辦理超額移撥等事宜。

(三)新竹市東區東門國小：該校提供1名資賦優異教師單調缺額，服務型態為資優巡迴輔導班。

三、前述該市教師轉任、介聘年限及相關個別介聘規定，請各校轉知申請介聘作業教師參考。

正本：新竹縣各縣立國中小群組

副本：本局特殊教育科、本局學務管理科(林盈均小姐)、本局學務管理科

